

证券代码：002298

证券简称：中电兴发

编号：2023-031

##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人员减持股份计划期满及后续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

公司高管人员汪宇先生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收到股东汪宇先生的通知：其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，同时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不超过 6,125 股，且满足年度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%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实施情况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高管人员汪宇先生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披露了《关于高管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》、《关于高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》以及《关于高管人员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已在巨潮资讯网上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截至目前，汪宇先生的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，根据相关规定，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如下表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 (股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 (股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
汪宇	合计持有股份	202,500	0.027%	158,000	0.021%
	其中：有限售条件股份	151,875	0.021%	151,875	0.021%

	无限售条件股份	50,625	0.007%	6,125	0.001%
--	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

## 二、后续减持计划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汪宇先生持有公司 158,000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 0.021%。  
汪宇先生后续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减持原因：自身资金规划安排；

2、减持期间及方式：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；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，应停止减持股份，减持实施期间相应顺延；

3、股份来源、数量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：汪宇先生本次拟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并行权获得，本次计划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 6,125 股，且年度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%。

## 三、股东承诺与履行情况

1、作为公司高管，汪宇先生承诺：“在任职期间内，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；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”截止目前，汪宇先生一直严格履行上述各项承诺，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。

2、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，汪宇先生将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若干规定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。

## 四、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

1、汪宇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存在减持时间的不确定性。汪宇先生将依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。

2、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董事会将督促汪宇先生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汪宇先生出具的《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